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23979746
承辦人：吳岳軒
電話：02-23979298#527
E-Mail：wuman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(108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
同分正額錄取人員)、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22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08004601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臺端應108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，
業經榜示同分正額錄取，相關分配作業方式，請查照
依說明事項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項考試正額(含同分正額)錄取人員分配結果業於108年10月22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整公告於本總處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dgpa.gov.tw>)首頁「最新消息」及「考試分發」專區，請逕至上開網頁查閱。
- 二、臺端於網頁之分配清冊備註欄係註明「同分正額候缺分發」，係指需用名額已分配完畢暫無職務可資遞補，爰本項考試臺端之分配作業，依「公務人員考試及格人員分發辦法」第7條第2項規定，將依用人機關提報用人需求順序，按考試名次依序分配訓練，並依下列方式辦理：
 - (一)臺端錄取之類科如無增額錄取人員可資分配時，將依各用人機關函報本總處職務臨時出缺需用考試錄取人員之情形，按臺端考試名次依序分配至用人機關接受實務訓練。

(二) 臺端錄取之類科如有增額錄取人員可資分配時，將併同各年度本項考試申請補訓人員及108年本項考試增額錄取人員辦理，其分配之優先順序為（另作業期程請見說明三）：

- 1、108年本項考試同分正額錄取人員。
- 2、各年度本項考試申請補訓人員（依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核定順序分配）。
- 3、108年本項考試增額錄取人員。

三、有關108年本項考試第1次增額錄取人員分配作業之相關訊息（含類科職缺及得參與該次分配作業之錄取人員名單），本總處預定於108年11月18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時公告於本總處全球資訊網首頁「最新消息」及「考試分發」專區，惟仍以本總處實際公告時間為主，爰請適時注意本總處上開網頁之公告，且當日將另函通知臺端辦理選填志願之相關事宜。

四、臺端對分配作業如有疑問，請於辦公時間內逕向本總處培訓考用處洽詢，電話號碼：（02）23979298轉分機527~533。

正本：108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同分正額錄取人員

電子公文
2019/10/22
09:19:08

副本：考選部、銓敘部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

